

情人的来信，有情的书信，恋情的书写，恋人的蜜语，在有情与无情之间，情书默默见证了一对恋人从陌生到亲密，从话很多到话继续很多或逐渐递减乃至根本无话可说，情书都默默承接了恋人之间发生的一切。

辑 一 解情书



情书默默揭露一切

情书像一面镜子，
不 也像一面玻璃，
我们看到对方，
也看到自己。

所有爱恋都该从想跟对方说话开始吧。

如果你不信，爱情就真的很难诞生了。恋人的话语 会在风中散逸 会在相别后拥挤的街头上 嘈杂的人群里 喧嚣的八点档剧情中 甚至于夜阑人静之际，逐一溃散，只剩下各自想记得的句子留在脑海。他们若不愿忘记 就会一辈子记住 他们若想让它永恒 就会在自己的日记里 凭着记忆 搅拌着甜甜笑容，记下经过汰选的对方便语。虽然从我这饱经世事的男人眼里看来，那本日记能长期生存的机会绝不大，因为它往往注定是那场恋情猝逝时的陪葬品。

那又何妨呢 你总是爱过 不是吗？

恋人是天生的作家。我始终这样深信。尽管我留下的日记也不多。

没有多少人的爱恋日记容易曝光。道理很清楚。不是名人 就不会有人有兴趣钻研他的日记 他若是个真角色 那些过往恋情的秘密线索 恐怕他不销毁 旁人多少基于为贤者讳 不是窜改就是涂去最关键的人事。我们在许多公开的日记里常见到格子状排列 大多是这样的考量结果。很无趣是吧 我喜欢称它们叫“名人马赛克”虽说无趣得很 终究要比完全窜改、毁灭纪录好得多了。而且就像我们看“马赛克效果”时常见的愤怒与激动那样 总发誓要去夜市走一趟，找它一个解码器回来看个透！这样的义愤填膺 不就是我们上穷碧落下黄泉 动手动脚找资料的动力所在吗？那些格子状图案，是一条条线索，解开了名人与他周边情际网路的关联，越神秘人们越好奇。

听到这里 你千万不要顽皮地安慰自己 庆幸没有日记习惯。日记最容易湮灭，是个人的私密王国，就算亲密恋人都不一定有权利亲近。可是啊，老天总是公平的，它要揭露的秘密档案经常出乎恋人预期 你不写日记 多少要写信吧 信一出手 邮票一贴 到了对方手里 就是完完全全的“客观存在”除

非分了手 你死皮赖脸把信要回来 或者 对方盛怒之余 一张张把它撕了、烧了、丢了 不然那一封封信 承载着欢笑 丰满着泪水 叙述着想念 流荡着憎恨 都将在抽屉、饼干盒、牛皮纸袋等 种种适合于未来无意中翻弄记忆的收藏物里，静静地或躺，或睡；或等待一张曾经年轻而终于布满老人斑的脸庞出现 颤动地抚拭泛黄字迹 或等得更久之后 在律师见证下，在惊讶版税多过疼惜前人过往的亲人眼前，在盘算签约后能否畅销的出版商手中，让后世阳光触及到那一颗颗尘封已久的激情。不管哪一种命运 都是活生生的“客观存在” 超乎写信者、收件者在爱恋之际单纯的想像。也许它们活得还比情侣更久、更真实呢 当曾经爱恋的双方早在男婚女嫁的人生里淡忘掉过往时 惟有那些不曾背叛、不曾修改的书信 忠实反刍了男欢女爱、痴男怨女的历史。

书信 啊 这样的书信 不该那么无情地称呼吧，痴情男女爱憎情仇的秘密档案，我们给了它最最动人的名字“情书”。情人的来信 有情的书信 恋情的书写 恋人的蜜语 在有情与无情之间 情书默默见证了一对恋人从陌生到亲密，从话很多到话继续很多或逐渐递减乃至根本无话可说，情书都默默承接了恋人间发生的一切。情书不见得比日记可靠，

但不可靠的情书，远比日记更能印证恋人说过的情话是否落实过。

很吊诡吧 日记能真实地记录心思 对爱情却不一定有意义，尤其越是自觉到将在历史中留名的人，日记往光明面铺陈的可能性就越大。情书不然，我们在爱恋中 就算不够认真 写起情书 也必然要装模作样一副认真状，要不然就毫无取得对方青睐的机会。没有人写情书之前，会有把握将来收得回这些真情流露的证据 越是这样无法掌控 情书的书写就越发足以解读爱恋中人是个什么样的一个“人”了。

恋人是天生的作家 我先这样告诉你。不信 回家后翻翻恋人写给你的情书 他曾字斟句酌 他曾美话说尽 他曾挥洒数页 他曾寥寥短语 那些字里行间洋溢的感情 跟你所认识的他 是不是很像又有点不太像呢？人在爱情中会凸显真我，只不过不一定是我们很熟悉的真我罢了。情书像一面镜子 不 也像一面玻璃 我们看到对方 也看到自己。

不写情书不叫谈恋爱

情书难写，
难在我们面对心仪对象时，
整个自我，便拘束起来，
越想侃侃而谈，就越不易精准修辞。

我的回答你一定很不满意，不然不会在我的 e-mail 里，捎来你依然困惑的好奇。可是，我却比你还困惑呢。

我怎能想像 熟悉在网路上纵横往来的你 看惯了网路各式书写后 要提笔写情书 写给心仪的特定对象，而不再是隐藏于网址后大胆言情的匿名者时，竟然比“谈恋爱”还困难！

跟你谈过后 夜里打开电脑 浏览几个 BBS 站，眼花缭乱的意見丛林中，我愣了好一会。这是你我，两个世代的差异吗 还是 爱情终究是个人观念、价值甚至生活方式的投射 使我们对情书 有了截然迥异的偏好呢？

情书不难写的 我始终这样相信。

这并不意味 写情书是容易的事。高中起 我若想跟心仪的女生表达情意 有限的管道之一 有时根本是惟一管道，就是写情书了。你说难吗？开始还真有点难。

我们那年纪 自信满满 但‘情书指南’、‘情书大全’之类的 多少会参考一些。那时我就发现 情书的格式 彼此怎么称谓 信尾结束时该如何向对方委婉祝福 顺便‘有尊严地’透露我对她的爱慕情意 处处都显棘手！知道吗？就像我们悄悄闯进一处仰慕许久的花园，满心以为入门了一切理当顺手，谁料到 看似亲切的花朵，一伸手碰触 每朵都扎人。你能退却吗 不能。情书不易写 又不能不写 不写情书的恋爱 是‘谈’恋爱最大的缺憾！

再好的情书百科 都不能尽如人意帮助我们‘谈恋爱’ 不完全是因坊间的‘情书指南’大同小异 我就看过一本情书范本，里面赫然每封信都摘录了大文豪的情爱语录，说实话，很好用的。只是这样抄，像自己谈的恋爱吗？如果对方回信里，也参仿似曾相识的范本，一样情书大家抄 尴尬之余 怎么相互感动呢？

这才是情书最难的地方 爱恋中人 处于绝对的

“恋人关系”我们渴望跟对方交谈 渴望对方认识自己 我们想尽一切词汇与对方沟通 又希望那些词汇除了自己会用，别人连想都想不到。这是恋爱最自私本质的延伸 情书难写的起点。

情书难写，难在我们面对心仪对象时，整个自我便拘束起来 越想侃侃而谈 就越不易精准修辞，越是那样 心情便越沮丧。我们初遇惊艳对象 常常免不了这种挣扎。面对面如此，回到家里提笔写信亦如此。这是爱情令人迷惘的魅力。

这是爱情令人迷惘的魅力。我们要彼此试探，试探对方 试探自己 试探情爱里进与退的底线。

可是比较起来 你能不承认 爱恋关系里 复杂变化中自己最能掌握的，仍是提笔写情书吗？

我指的是表达自己情意时所站的位置。情爱关系能不能像几何关系那么纯粹？我没把握，我想是不容易吧 否则 爱情公式人人可学 不就都不会尝到失恋苦果了 没有“失恋机率”的爱情 会惊你心、动你魄吗？想想看，结了婚过了一段幸福美满日子 的男女吧 当他们都不担心失去对方时 情爱还有多少悬疑？

我无意像塑身广告那样，讨论结婚前结婚后的 两人关系，虽然我一定会跟你谈到婚后还有没有写

情书的必要。现在继续聊关于情书好不好写的问题。

情书难在表达。我始终这么认为。直接说，我爱你，谁都会。很有用吗？有时候，但多属发情初期。不过那类似政治口号般的爱情宣誓，一封情书写满了“我爱你”之外还是“我爱你”偶一为之倒还别出心裁，整天这样写，就算是你大概也不能起疑对方想以浪漫掩饰他的贫乏吧所以情书的关键仍然在除了“我爱你”我们必须有更多关于爱的其它言说。这很难哪！

千万别以为，情书里处处可见抽象、泛滥的语词就断定情书净是情爱冲昏头脑之际无可无不可的一些喃喃妄语反正互爱的人一心在对方身上根本不会在意说的是不是有意义的话。我不否认，情书有时候不在传达意义，而是象征性地让对方知道你的痴迷 句子精不精确 不重要 重要的是热恋时，你有没有想过写封情书给对方？只要有，哪怕是简简单单描述生活 毫无创意地重复想念 在彼此心目中 那都是绝佳的情书。

情书当然是一种挑逗

我们紧盯一个丰腴肉体的双眼，
肯定充满欲望，
但我们凝视最爱的眼神，
往往饱满着生命期待。

谁敢说不是！

爱情的帘幕一旦掀开，情与欲，就成为一体两面。情 搭着欲望的翅膀更加攀入两人世界 欲 沿着感情的血脉愈发扩张两人密不可分的国度。情书 在情与欲的纠结中仿若催情素般 穿针引线 逗人遐思，支撑起恋人离别后犹似黏成一团的虚拟空间。

“知道我有多想你吗？昨夜的记忆让我陷入狂乱般的欢愉与渴望。在你甜蜜的气息中，我如痴如醉迷失掉自己 你的热吻尤其使我万般喜悦。”朱丽叶特在雨果离去后，隔了一夜仍不能摆脱她的思念，于是写下这封信。

别以为跟文学家交往，一定都文绉绉。这封信就证明了那一夜的缠绵悱恻，不纯粹是“柏拉图式”的 身体的亲密交缠 语言的华丽互动 绝对是那晚耗尽两人心神的私密游戏。

这就是爱情的喜乐，跟纯感官的性爱之欢不同，纯粹的肉体接触，会让人去比较每个身体引发快感的程度 爱情的喜悦则不然 身体之外 还多了一些难以描述的‘什么’。那可能是关联着肉体的感官欢愉，可能是肉体之外你从来没想到会在乎的那种纯粹‘精神之爱’。从未经历过的人 很难用言词让他们理解 但只要谈过恋爱 你跟他们说爱情包括性爱的欢愉 也可以不包括 而性爱却只是性爱 常常与爱情是无关的。说得虽复杂，他们则一定懂。

这就说明了 两人无论从感情或欲望出发 最后都要靠一些双方培养出的‘感觉’来巩固基础。我常举这样的例子，就算你是夜夜疯狂的 one night lover 如果某夜你遇上一个人 清晨离去前 你想留下对方电话 你想再遇上对方 你会莫名其妙想念对方 根本不在乎对方经历过多少一夜情 那时候爱情就在毫不可能的土壤上钻出一条出路了。就算纯粹的肉体欲望，我也深信万分之一的爱苗会找到生路。

既然无论是情或欲 都能培养出爱情感觉 所以

爱情是需要一些酝酿空间的，我是指挑逗的空间。

这样比喻吧 爱情绝对像玫瑰 生长的土壤固然质地要肥美 种植者经常的抚拭、剪裁与凝视 却更重要。

我曾在一位深居山里，以培植花草为业的朋友家里 看到他“凝视”花草一如凝视最爱的眼神。我们紧盯一个丰腴肉体的双眼 肯定充满欲望 但我们凝视最爱的眼神，往往饱满着生命期待。我那朋友“凝视”花草时眼神流露的 是穿透饮食男女人之大欲的洒脱，是了然于人间情爱最终紧紧系住彼此的 仍是默契。“默契”可以在欲望中发芽，也可以在纯情中胎生 但默契之所以为默契 靠的是两人不断抚拭彼此 拨弄彼此 挑逗彼此 以言语 以肢体 以神态。惟当两人离别之际，这一切就要靠文字了。情书 当然是一种挑逗，它牵系了恋人的过往 延展了恋人的未来 而现在虽然暂时分开 却因为我们相互写情书，相互读情书，拥有了“不曾分别”的想像空间。

恋人都是期待下次约会的。等待 使人焦虑 想念，逼人疯狂。所以恋人惯常交换照片，馈赠礼物，用这个恋人的化身物，支撑自己思念时的脆弱。可是它们远不如情书啊 情书是动态思念的结晶 是静

态思念的活化石，恋人透过每封情书字里行间的形迹 能准确嗅出对方的心跳与气息。

男人在这方面也很细致敏感，艾本·伯格（Alban Berg），这位二十世纪初奥地利知名作曲家，用文字写下宛如音符般的书信：“我亲过你了 我让我的唇贴上你的 我毫无抵抗能力 我被某种内在趋力所驾驭。一瞬间，这么多的惊喜涌现，泪眼盈眶，我的身躯与灵魂全陷入感动的洪流中。我是多么爱你呀！甜蜜令我昏眩，在回家的路上，我步履蹒跚，只能感触到你甜美的双手抚拭我的灵魂。”亲吻 在专谈性爱的人眼里，不过只占亲密接触的一小部分，甚或只是催化情欲的一个起点罢了，没什么大惊小怪的。

可是在爱情里 亲吻 占据着多么扣人心弦的位置啊。

在作曲家的情书里 亲吻令他昏眩 唇跟唇的触碰，激发他内心深处最撼动的情愫。我们大有理由相信那晚恋人双手轻抚的不仅是作曲家的灵魂而已 没有最私密地带的轻触和拥抱 灵魂是不会被感动的 你说对吧？

爱情是需要挑逗的。挑逗欲望 不难 要挑逗灵魂 就要多用心了。

爱我，就跟我说你怎么 过生活

跟我说更多一点的爱，我渴望听到；
要说更多一点爱的内容，
恋人就要引领对方说自己，
听对方说自己。

来 跟我说你的生活 细的碎的 都无所谓 从你
口中说出的 我都喜欢听。

来 跟我继续说你的生活 你的工作你的老板你
的同事你的朋友你的猫你的狗 我喜欢听 我喜欢看
你滔滔不绝地说。你欢喜地说，我欢喜地听。

来 跟我再多说一些关于你的故事 我边听边握
你的手 你说的时候 我听不到风声听不到雨声听
不到嘈嘈杂杂的世界脉动，我只听到你的生活像一幅
幅幻灯片 快速穿插进我的记忆我的眼帘 我们有一
些共同的部分了。

来，你轻声地说，也对你说一些我的生活。好，

我说了 我早上的心情 中午的心情 晚上的心情 我上班的心情 我午休的心情 我下班的心情，我逛街的心情 我买衣服的心情 我讨价还价的心情，我醒来的心情 我做梦的心情 我凝视闹钟液晶数字的心情。你要听多少 我就跟你说多少。

来 牵我的手 你说，一边牵一边继续说我的故事。来 提起笔 打开电脑 我说 就算没牵我的手，也请继续说 我要听你的故事。

“跟我说爱 我渴望听到。”帝俄时代大诗人普希金(Alexander Pushkin)这样写给他的恋人。跟我说爱 我渴望听到。这是每个恋人都想说的话 也愿意听的话。爱的语言千千万，难保恋人百听不厌！于是恋人说爱的姿势要很专注，很讲究，很深情款款，这是‘爱情政治正确性’的一环 多数恋人 尤其是男人 感情一稳下来 往往便忘了。其实只要记住 姿势诚恳，说爱的时机与地点便相对不重要。想想看，选在清晨对方睡眼惺松之际，眼带泪光说出感谢老天让你遇上完美恋人 就算此时此际不够浪漫 哪个恋人不会感动得吐出隔夜口臭说要跟你过一辈子！

但如此这般地说爱 毕竟还是太取巧了 而且不能一试再试 听多了这类童话式说爱 恋人不是觉得乏味 就是要得寸进尺 想听更多。接下来你就要像

抒情散文作家 像善于讲故事的小说作家 规模扩大地跟恋人说爱。爱的语言更丰富，爱的语言更贴近真实生活，恋人的互爱就逐渐要进入打地基筑高墙的阶段了。

试着让爱的语言 超出童话式的格言 走入日常生活与个人过往，一直是恋爱互动的常态，一般恋人习以为常，也就忽略了这段经历的重要性。大文豪托尔斯泰有段情书这样说，“我已经爱上你的美丽，但我才刚刚爱上你的热情与灵魂，这是永恒与弥足珍贵的部分。任何男人都能在短短一小时内爱上你的美丽 同样的会很快退烧。惟有爱上灵魂不然 那是我们学着要认识的。相信我，世间没有不劳而获的事物 即使是最美最自然的爱情。”

托尔斯泰说对了 我们对恋人外表的赞美 再多再阿谀，都有限度，不免辞穷不免随时光老去而褪色。取而代之的 是恋人的特质 是恋人身躯包裹的灵魂与对你付出的关爱。我们与恋人朝夕相处，形影相随 最后爱上的将是这部分 不随容颜凋零 不与肉体同朽的部分。托尔斯泰说得对，要认识恋人不朽的特质，哪里那么简单！我们要学着去认识恋人，恋人要试着给对方机会来认识自己。跟我说爱 我渴望听到 跟我说更多一点的爱 我渴望听到；